**2017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注意事项**

首先祝贺您在教师资格考试过程中通过了理论考试和面试环节，在接下来的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，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，以免影响您的教师资格办理。

**一、体检注意事项**

**1.体检时间**

2017年3月21至25日

**2.体检地点：**

薛城区中医院（南临城小学西侧）

**3.注意事项：**

（1）请您先领取体检表，填写个人资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并在体检表上贴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一张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填写，不能遗漏，在个人签名处签名确认。体检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、体检表，否则无法进行体检。

（2）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避免剧烈运动；不要饮酒，限食高脂、高蛋白食物。采血当日不要吃早餐、饮水，请在受检前禁饮食8－12小时，服降压药者，可用少量水送服。

（3）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最后体检结果。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凭医院妊娠检查证明可免于X光检查。如遇特殊情况体检医师可根据体检标准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；或在体检过程中如果您加项检查，均另外交纳检查费用。请您认真对待医生的建议，及时复查，随诊或进一步检查。

（4）体检结论出来以后，没有特殊情况，区教育局不再电话通知。

（5）若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，如隐瞒病史，影响体检结果的；或拒绝检查某一项目造成漏检的，责任自负。